附件一：

雲林縣龍潭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補助105年度推動教育優先區計畫
『個案家庭輔導方案』-個案學生輔導分析表

編號	班級	姓名	目標學生類別							訪視個案背景分析	訪視原因與訪視重點
			低收入戶	隔代教養	子女年齡與親代年齡差距45歲以上	新移民子女	單親家庭	寄親家庭	原住民		
11	四甲	丁○淯				✓				1. 個案的母親為新移民，與父母同住，有一個哥哥，家境普通。 2. 個案個性衝動、自我、好辯，與同學相處言語上容易出現較暴力或不雅字眼或挑釁情況。	主要了解個案在家中的生活，與家人相處情況
12	四甲	黃○郁				✓	✓			1. 個案父母離異，母親為新移民，個案與父親和其女性友人同住，有一個姐姐，一個弟弟，家境普通。 2. 個案學習被動欠積極，上課易分心，課業甚至有草率應付情況出現，須時時督促，因而學習較同儕落後。	了解個案在家中的作息及課業學習狀況。
13	四甲	莊○珊				✓				1. 個案與父母同住，母親為新移民，有二個妹妹，家境普通。 2. 個案精神較差，個性乖巧勤奮，尚知努力，學業上理解力差，程度落後同儕，經個別指導，進步仍相當緩慢。	訪視個案於家中的學習情況和生活作息。
14	四甲	許○捷					✓			1. 個案父母離婚，與祖父母和父親同住，有一個弟弟，家境小康，個案主要由父親照顧。 2. 個案鑑定為學障(混合型)，學習上注意力無法集中，數學優於語文能力。 3. 個案依賴心重，不順其意則出現哭鬧情況，生活習慣不佳，有挑食、進食慢問題，連帶影響人際關係，與同學相處亦有摩擦、挑釁問題出現。	個案在家中的生活和飲食狀況，了解課業學習情形，尤其語文部分。